

近日，河北省邢台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(以下简称“邢台中心”)在对某申请住房公积金贷款的职工进行审查时发现，该申请人征信显示消费类贷款使用9次，近五年内累计逾期27次。邢台中心当场做出了不予贷款的通知。随后将中心印发的诚信倡议书以及逾期处理要害对其进行了宣讲。该职工认识到了失信的严重性，同时也得到相应的惩罚。

邢台中心积极推进住房公积金诚信建设，建立信用承诺制度、失信行为惩戒实施办法和失信人员黑名单管理办法等信用体系，努力推进“无证明”办公，打造“一站式”服务，探索实行“指尖上的公积金”等便民惠民举措，倡导广大缴存职工依法依规诚信使用住房公积金。

守信畅通，失信难行。下一步，邢台中心将继续推进住房公积金信用体系建设，确保信用体系建设工作持续稳步开展，依托信息服务平台，加强信用信息系统建设、数据共享与制度并行，为信用体系建设提供保障。继续加大宣传力度，营造良好的信用环境，让信用红利惠及更多企业和缴存职工。